公司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发股份	600885	ST宏发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旦旦	蔡晓琴
电话	0592-6196766	0592-6196768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北部工业区东林路564号	厦门市集美北部工业区东林路564号
电子信箱	zqb@hongfa.com	zqb@hongfa.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154,835,853.24	20,664,486,793.07	20,664,486,793.07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48,129,722.37	9,504,175,370.84	9,504,175,370.84	4.6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347,069,889.93	7,231,191,321.96	7,231,191,321.96	15.43
利润总额	1,473,072,098.71	1,276,903,765.48	1,276,903,765.48	1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4,160,111.44	844,383,990.26	844,383,990.26	1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6,696,819.51	786,338,204.18	786,338,204.18	1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302,087.00	980,771,502.18	980,771,502.18	-14.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3	9.72	9.72	增加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05	0.5784	0.8098	14.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39	0.5784	0.8097	11.32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

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4 股,共计转增417,070,554股。2024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 0.5784元/每股,股份变动前,2024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0.8098 元/每股;股份变动后,2024年1-6月稀释每股收益 0.5784元/每股,股份变动前,2024年1-6月稀释每股收益0.8097元/每股。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6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有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5	399,216,292	0	质押 71,6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0.32	296,616,719	0	无 0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43,597,322	0	无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1.52	22,118,516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7,323,436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7,200,000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7,111,674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12,000,080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1,110,998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0,258,405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宏发转债	110082	2021-10-28	2027-10-27	1,999,479,000	1.5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7.40	39.3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1.21	27.42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宏发股份”)于2025年7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在公司东林厂区二楼生产调度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满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宏发股份: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1、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发转债”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进入转股期,自2025年1月1日至 2025 年 6月 30 日止,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增加股份总数240股,相应注册资本也增加人民币240元。

公司于2025年 4月 21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1,042,676,386 股为基数,每股以公积金转增0.4股,合计转增417,070,554股,相应注册资本也增加人民币417,070,554 元。

综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59,746,940元,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变更为1,459,746,94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普通股1,459,746,940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12月31日)	可转债转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	变动后(2025年6月30日)
注册资本(元)	1,042,676,146	240	417,070,554	1,459,746,940
普通股(股)	1,042,676,146	240	417,070,554	1,459,746,940

2、为符合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根据相关修订内容重新制定《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主要修订内容为完善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要求,删除监事会专章;完善股东、股东会相关制度等。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行使。自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即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度类型	审议批准程序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股东会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股东会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董事会、股东会
4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修订	董事会、股东会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股东会
6	《对外担保制度》	修订	董事会、股东会
7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8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董事会
9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4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5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6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7	《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

本次审议的制度中,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制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制度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以上修订和制定的相关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6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丁云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丁云光先生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丁云光,男,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南京东南大学无线电系助教,厦门宏发电声有限公司业务员、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冶置业(福建)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联宏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鼎悦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丁云光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云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5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落实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发”或“公司”)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的要求,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发布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持续优化经营、改善治理,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现将2025年半年度具体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持续聚焦主业,全面实施‘75+’战略,努力打造强大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宏发经营特色,以提升市场份额为中心,把握新能源及汽车产业发展机遇,在宏观经济不确定性高,材料价格快速上涨,部分行业竞争加剧的外部环境下,主要经营指标继续实现良好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47亿元,同比增长 15.43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4 亿元,同比增长 14.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7 亿元,同比增长 17.85%;公司经营效率指标人均销售回款65.4万元,同比增长8.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继电器产品整体取得良好增长,市场份额稳固,各个下游未见明显短板。具体表现在:

1、消费电子领域:报告期内,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的功率继电器业务整体较上年同期实现良好增长,其中与家电领域相关业务中,公司与头部品牌合作关系不断巩固,发货实现稳定增长;报告期内,信号继电器主要应用领域的市场需求均有所提升,同比实现快速增长,预计消费电子相关下游全年维持稳健增长态势。

2、工业装备领域:报告期内,随着主要客户库存消耗完毕,工业继电器市场需求景气度呈现持续恢复状态。报告期末,发货同比呈现高速增长态势。预计下半年全球工业继电器需求有望延续复苏趋势,推动公司收入健康增长。

3、电力能源领域:报告期内,受北美智能电表装表周期性回落影响,公司电力继电器业务同比基本持平,未来随着新标准、新市场的产品逐步上量,增速有望回升;报告期内,与“风、光、储”新能源领域逆变器配套的相关业务同比高速增长,主要受益于产业链整体景气度较高,公司相关产品在头部客户中的份额稳中有升,为该业务维持良好增长打下了扎实基础。

4、汽车交通领域:报告期内,全球汽车产销形势维持稳定,国内汽车产销实现较快增长,公司弱电汽车继电器业务受益于国内市场及自主品牌的份额提升,同比快速增长。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产销总量高速增长,公司高压直流系列产品具备明显的综合竞争优势,并且顺应下游需求升级持续迭代,同比持续高速增长。新能源汽车高压控制盒项目推进顺利,同比高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实施“75+”战略,在推动主营继电器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促进低压电器、薄膜电容器、连接器、电流传感器、熔断器五大新门类产品扎实发展。具体表现为:

1、低压电器:1-6 月,公司低压开关及成套业务同比略有增长,主要受国内建筑配电市场不景气及关税扰动海外发货节奏影响,公司通过开拓新能源及工业、电网等应用市场,形成新的增长点,推动低压开关业务整体保持平稳发展。

2、薄膜电容器:1-6 月,公司薄膜电容器发货同比增长31%,公司的薄膜电容在家电、新能源、电力电子、车载等领域均有应用,应用领域持续拓展。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多款薄膜电容产品,电力电子电容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为后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3、连接器:1-6 月,公司连接器业务同比略有增长,主要由于规模总量仍然较小,受主要行业招标及放量节奏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和生产的星载射频连接器支持了我国卫星互联网技术试验卫星的发射,进一步验证了产品品质的可靠性,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连接器全产业链体系,不断为连接器业务的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4、电流传感器:1-6 月,公司电流传感器发货同比增长36%。报告期内,海外电表市场装表增速放缓,对该业务的增速产生一定负面影响,未来随着电流传感器产品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展,业务增长动力有望进一步丰富。

5、熔断器:报告期内,公司的陶瓷方体直流快速熔断器HPE509斩获UL认证,体现了产品综合性能指标的竞争力。后续随着熔断器标杆客户项目推进及新场景客户的导入,有望逐步步入稳定的良性发展轨道。

二、持续稳定现金分红,切实增加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坚定落实新“国九条”中“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的要求,利润分配政策始终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自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已连续十一年现金分红,累计分红金额 29.87 亿元,占合并报表累计归母净利润的30.67%,让投资者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

2025年6月19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42,676,38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1500元(含税),占本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2.92%;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6,978,338.79元,转增417,070,554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459,746,940股。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核心竞争力

1、技术创新再上新台阶

进一步优化“两级都要有,两级都要强”的技术管理体制,突出事业部技术中心在研发工作中的核心作用,推进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建设。上半年完成新品研发项目462项,完成率90%,其中“5+”产品开发项目占比近45%。2025年上半年,由宏发专家主导制定的3项IEC国际标准:IEC 63522-6:2025、IEC 63522-36:2025、IEC 63522-37:2025发布实施,3项IEC标准是针对继电器试验和测量方法,分别对继电器触点电路电阻或电压降、着火危险、额定负载下的温升的试验和测量进行规范;由宏发主持制定的3项国家标准发布实施:GB/T 45529-2025道路车辆电气电子开关器件继电器、GB/T 21711.3-2025 基础机电继电器 第3部分:强制定位(机械连锁)触点继电器、GB/T 21711.10-2025基础机电继电器 第10部分:大容量继电器附加功能特性和安全要求。上半年专利申请587项,同比增长10.55%,海外专利延续增长态势,面向全球13个国家和地区提交138项国际专利申请,持续出海能力持续提升。

2、坚持高水平投入打造强大企业实力,再塑新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上半年累计技改投入超6亿元,建立柔性化、自动化生产线12条,引进前道零件、模具高精度先进设备35台套。

此外,宏发自主研发的超薄直流固态继电器模组,凭借出色的产品质量,摘得配电产品第二十三届中国自动化及数字化“新质”奖,公司自动化与数字化建设持续推进,产品性能持续优化,为公司“75+”战略的持续发展提供技术创新动力。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资本市场认可度

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丰富与投资者沟通的形式及渠道,打造向市场传递公司真实价值窗口,实现与资本市场保持准确、及时的信息交互传导。

1、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内容和形式

通过强化图文、图表的多维度展示,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可读性,同时有效揭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和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知情权,为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提供支撑保障。

2、畅通多元沟通路径,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

2025年上半年组织召开 1次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及相关人员参会,以网络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等问题进行问答,保证投资者问题 100%回复率和回复质量;并参加了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除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外,公司还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紧密沟通,传递投资价值,实现价值共生。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平台、公司邮箱等渠道保持与中小投资者的密切交流,通过机构现场调研、行业策略会等渠道保持与专业投资者的沟通,密切关注公司价值在市场上的反映。

五、坚持规范运作,不断优化公司治理

1、规范公司治理,推动治理体系现代化

公司进一步完善 “三会”治理体系,强化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的依法合规运作。2025年度,截止披露日召开董事会会议 3次、监事会会议 3次、股东大会 1次,所有议案均顺利审议通过,积极推进各项决议落实和跟踪,向董事会定期汇报决议落实情况。

2、优化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透明度

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提升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编写质量,常态化编制可视化定期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55份文件,其中临时公告29份,定期报告2份,中介机构和独立董事等出具的意见共计24份。

3、为符合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对《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为完善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要求,删除监事会专章;完善股东、股东会相关制度等。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修订和制定相关细则和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牢固树立合规意识

加强培训,提升“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公司通过邮件、工作联系群等多种途径及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传递最新的监管要求,常态化组织参加相关合规培训,加强“关键少数”人员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牢固树立合规意识。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措施均在顺利实施中,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意见建议,结合实际优化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实施。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提升经营效率和效益、坚持规范运作、加强投资者沟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本评估报告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宏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编　号:临2025一037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01日(星期五) 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7月30日(星期三) 至08月0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ongf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7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8月01日下午 16:00-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01日下午 16: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郭满金先生

董事会秘书:林旦旦先生

财务总监:刘圳田先生

独立董事:乔红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08月01日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7月30日(星期三) 至08月0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hongf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92-6196768

邮箱:zqb@hongf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22日　14点3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东林厂区二楼生产调度会议室(厦门市集美区东林路564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于 2025年 7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5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5	宏发股份	2025/8/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会前可以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5 年8月20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六、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联系地址: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集美区东林路564号)证券部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92-6196768

联系邮箱:zqb@hongfa.com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授权委托书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3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5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亿元。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46号文同意,公司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1月23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 “宏发转债”,债券代码“110082”。

宏发转债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进入转股期,自2025年1月1日至 2025 年 6月 30 日止,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增加股份总数240股,相应注册资本也增加人民币240元。

公司于2025年 4月 21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1,042,676,386 股为基数,每股以公积金转增0.4股,合计转增417,070,554股,相应注册资本也增加人民币417,070,554 元。

综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59,746,940元,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变更为1,459,746,94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普通股1,459,746,940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12月31日)	可转债转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	变动后(2025年6月30日)
注册资本(元)	1,042,676,146	240	417,070,554	1,459,746,940
普通股(股)	1,042,676,146	240	417,070,554	1,459,746,940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为符合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根据相关修订内容重新制定《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主要修订内容为完善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要求,删除监事会专章;完善股东、股东会相关制度等。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行使。自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即废止。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一条 为维护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